

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运政办发〔2020〕41号

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汾河流域运城市生态景观规划 (2020—2035年)的通知

新绛县、稷山县、河津市、万荣县人民政府，市直各有关单位：
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将《汾河流域运城市生态景观规划
(2020—2035年)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(文本在运城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布)

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2020年9月8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。

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书管理科

2020年9月8日印发

